## 口頭質詢

隨著社會的進步,人們對健康的意識提高,父母對新生兒的健康和成長情況都獲得了更多的重視,發展遲緩與早期療育也逐漸成為重要的家庭議題之一。

早期療育指的是在6歲以前,針對有發展遲緩困擾的兒童,提供積極的治療、教育、諮詢、轉介、安置等服務,目的是希望他們的身體儘早能夠恢復正常功能或接近正常功能。除了提升孩子原本缺失的能力外,另一個重點在於加強其生活自理的能力,希望藉由早療,使他們能有個快樂的童年,同時具備迎向未來所需的生存能力。為完善本澳兒童早療工作,衛生局、社會工作局和教育暨青年局於2016年6月合作成立兒童綜合評估中心,2017年成立兒童康復治療中心,統籌協調為本澳6歲及以下疑似生長發展障礙的兒童提供一站式、跨部門和多專業的發展評估和康復治療服務。

據報導,去年有超過一千三百名兒童接受評估,當中九成需要語言治療。」這個情況對比鄰近地區是否嚴重仍需觀察,但從另一個方面思考,早療服務講求及早發現、 及早診斷、及早介入的目標,當局是否可以考慮在社區預防、早期篩查的工作上做更 多一點,讓本澳的早療服務更趨完善。

現時本澳在產前及新生兒的保健在初級衛生中心提供系統性的服務,包括醫生門診、健康講座等,幼兒在1歲半前都會定期見醫生,追踪幼兒的成長狀況。據有家長反映,當幼兒滿1歲半之後,不同衛生中心做法不同,有些衛生中心會繼續安排保健,有些衛生中心就會停了保健。即使做保健都是主要關注幼兒的體重、身高、身體機能的發展,而在語言發展、智力發展方面則沒有太多的關注。家長認為,2歲至3歲是兒童語言發展的重要時期,希望政府為這個年齡層的兒童提供更多的支援。現時家長對於早療及發展遲緩的資訊掌握得較少及零散,主要依賴網上資訊,缺乏系統及正確的知識,往往不足以早期發現發展遲緩兒童,因此有不少個案是由於發現未及時,而錯過了最佳的治療期。

要完善本澳早療服務,我們應進一步做好社區篩查及社區支援服務配套等工作。 據了解,臨近地區台灣會使用兒童發展篩檢量表,透過手機 APP 提供資訊給家長,篩 檢測驗的目的不是在確定診斷,而是在找出疑似個案,以便做好之後的評估及轉介。 其次,要加強社區早療服務的支援配套,包括人力及物力資源,如透過資助社服機構 開展社區的篩查服務,加強托兒所照顧者、家長及相關社會服務工作者的培訓、設立 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,完善社區支援配套,共同做好早療服務。

為此,本人提出以下口頭質詢:

<sup>1 《</sup>澳門日報》2020年1月19日,B7版。

- 1、本澳在早期療育服務方面,現時衛生中心會提供哪些相關的服務?醫護人員是依 靠什麼篩檢量表或準則發現疑似或需要轉介評估的個案?
- 2、要做好早療服務,除了要提供的專業的評估及治療服務外,還需要社區資源的支援與配套。當局在早期療育社區支援配套方面,有何具體的規劃?
- 3、當局會否考慮透過加大社區服務的資源投入,透過與社服機構、民間專業團隊合作,設立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,為家庭提供系統、一站式的篩檢、諮詢、專業講座及工作坊等服務?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

庫 奸

2020年2月17日